

繁晶科技實習證明

茲證明 鄧顏可 同學，於 2025 年 7 月 1 日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，於
繁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研發部門實習，擔任實習工程師一職，特
此證明(正本一式兩份)。

實習單位：繁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部門主管：王易凡

實習學生：鄧顏可

身分證號：D 9 0 0 1 4 5 1 8 4

